

公务员法心得体会(通用5篇)

心得体会是我们在生活中不断成长和进步的过程中所获得的宝贵财富。心得体会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认识自己，通过总结和反思，我们可以更清楚地了解自己的优点和不足，找到自己的定位和方向。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心得体会范文，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公务员法心得体会篇一

新修订的公务员法将于6月1日正式实施。在我区全体机关干部内部，掀起了一场学习新《公务员法》的新高潮。1月1日开始施行的《公务员法》是我国干部人事管理中第一部基础性法律，为科学、民主、依法管理公务员队伍管理提供了基本依据。但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发生了历史性变革，对公务员队伍建设和公务员工作提出了许多新要求，公务员法的一些规定也出现了一些不适应、不符合新形势新要求的地方，需要与时俱进地加以修订完善。

本次修订共涉及70余处修改，覆盖到了务员的层次设置、考核晋升、待遇保障、监督惩戒等各方面，标志着中国公务员管理法治化、规范化、科学化进入新阶段。作为一名基层公务人员，《公务员法》是我们立身之本，行政之基，必须深刻学习研读。通过仔细学习对比，我感受到了中央对各级干部工作的关心、从严管理干部的决心和加强高素质干部队伍建设的信心。

一、提高公务员、尤其是基层公务员待遇，尽显人文关怀

首先，把现行法中“领导职务”“非领导职务”的设置调整为“领导职务”“职级”，职务与职级并行的“双梯制”打破基层公务员晋升难的困局。这对于广大公务员、尤其是基层

公务员队伍来说，无疑是巨大的激励，基层公务员上升通道更宽了，晋升职级的次数更多了，相应的待遇也能逐级提高。

其次，明确了加班轮休、加班补助和年终奖金的合法合规，对涉及公务员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等保险待遇的规定作了相应修改，公务员的收入、享受的待遇通过法律条文得到了保障，免除了后顾之忧，通过健全的保障激励机制，不断激发公务员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创新性。

二、规范管理公务员队伍，公务员制度进一步完善

新《公务员法》规定了公务员应履行的义务和应尽的责任，为公务员在实际工作过程中履行职责提供了法律准绳，也切实保护了公务员的合法权益。另外新《公务员法》按性质将公务员划分为综合管理类、专业技术类和行政执法类，为公务员职业发展提供了更加完善的发展阶梯。如设置专业技术类不仅可以留住和吸引人才，还有利于打造一支高素质的公务员专家队伍。

三、加强监督约束，将权力关进制度的牢笼

修订案第九章章节名“惩戒”改为“监督与惩戒”，对加强公务员监督和惩戒做出了的直接规定，通过严格监督，让公务员感受到监督无处不在，树立起公务员的“敬畏之心”，才能够让公务员远离“高压线”，不干错事、多干实事。

公务员是国家意志的执行者，权力来源于人民，也服务于人民。拥有权力的人往往会滥用其权力，因此在公务员在履行公职的过程中严格约束其行为，将权力关进制度的牢笼既体现了法制控制权力的理念，也是对人民主权、公民权利理念的张扬。

公务员法心得体会篇二

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这部法的颁布实施，是我国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是进一步加快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一项重大举措。我在最近的市直《公务员法》培训班上，认真思考，有如下体会。

十多年来，我国公务员制度的推行工作取得了长足进步，有力地促进了机关干部人事管理的科学化、民主化和制度化。但也应看到，由于公务员制度未以法律的形式出现，导致公务员管理权威性不够、执法检查机制不健全、强制力不够等问题比较突出。近年来，随着依法治国方略的深入实施，随着完善公务员制度的条件更加成熟，制定一部具有中国特色的公务员法，非常必要，也十分迫切。

制定公务员法，是贯彻依法治国方略，加强对党政机关干部的依法管理的必然要求；是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建设一支善于治国理政的高素质干部队伍迫切需要。公务员法充分总结了新的经验，吸收了新的改革成果，借鉴了国外公务员制度的成功经验，将长期形成的干部人事管理的有效做法和改革的新鲜经验上升为法律，进一步丰富和完善了公务员管理的内容。公务员法充分体现了党的干部路线、方针和政策，并使之法制化。它坚持从中国国情出发，在价值取向、制度设计、政策选择等方面，着力解决公务员制度和队伍建设的主要问题；它保持公务员制度的连续性，以《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的基本框架和基本制度为基础，在继承中发展；它涵义确切，内容实在，实体和程序相结合，符合实际，操作性强。

实践证明，公务员法是我国干部管理体制的重大突破，是对公务员实行法制化、规范化管理的一项基础性建设，对于改革和完善党的领导方式和执政方式，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提高治国理政水平，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

政治文明，都具有重要而长远的意义。

当前，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重要任务，就是学习贯彻公务员法，不断把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引向深入。首先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各地各部门应当通过举办培训班等多种形式，深入抓好学习工作。要把学习公务员法与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结合起来，与加强公务员队伍建设，提高公务员队伍素质，促进勤政、廉政，提高工作效率结合起来。同时，要认真做好宣传解释工作，使广大公务员与人民群众了解颁布实施公务员法的重大意义，把握其精神，把培养和增强广大公务员的知法懂法、依法办事的观念与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利益观结合起来。各地各部门要以求真务实的作风，严格执行公务员法，确保法律规定的各项条款落到实处。各级公务员管理机关也要加强对贯彻执行公务员法的监督检查，坚决纠正贯彻执行公务员法不准确、不适当、不到位的现象，切实维护法律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公务员法心得体会篇三

新公务员学习公务员法心得体会

我是一名新进公务员，最近认真学习了《公务员法》，通过学习，我对国家的公务员制度有了更深的认识，提笔写下这篇心得。

《公务员法》是我国第一部关于干部人事管理的综合法律，它的颁布实施是我国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中的一件大事，标志着我国干部人事工作在法制轨道上迈进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是推进政治体制改革，贯彻依法治国方略，推进干部人事工作科学化、民主化、制度化的重要举措，对于进一步完善干部人事管理体制、规范公务员的行政行为促进勤政廉政、提高工作效率等都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

第一、作为一名新进公务员，我最直接的感受是该法尽显人文关怀。主要体现在：一方面公务人员服从和执行上级依法做出的决定和命令是公务员的基本义务，不得拒绝执行上级依法做出的决定或者命令。但同时也规定，当公务员认为上级的决定或者命令有错误时，可以向上级提出改正或者撤销该决定或命令的意见。这种规定实际上是赋予了公务员拒绝服从错误命令和决定的权利，公务员法既为公务员在实际工作过程中履行职责提供了法律准绳，也切实保护了公务员的合法权益。另一方面，将对机关工作和领导人员提出批评和建议、提出申诉和控告等规定列为公务员享有的权利，既充分体现了国家对公务员的爱护和尊重，又体现了公务员的权责统一。

第二、公务员进口管理规范化。公务员法增加了我国公务员的入口渠道。新法在第二章中，明确规定了公务员应当具备的七项条件，增加了公务员的入口渠道。对于不同类别的公务员，可以采用选任、委任和聘用的方式。该法肯定和坚持了我国实行公务员制度的'一项突出和受到普遍好评的重大举措，即公开考试、竞争择优的录用制度。具体而言，新法要求录用担任主任科员以下及其他相当职务层次的非领导职务公务员，采取公开考试、严格考察、平等竞争、择优录取的办法。对于领导职务的任用，则首次用法律的形式肯定了近年来各地各部门积极探索的内部竞争上岗和面向社会公开选拔的改革成果。在第十六章中还首次明确了机关设立聘任制公务员职位，并为此建立了相应的人事争议仲裁制度。

第三、公务员晋升渠道科学化。过去公务员主要依靠职务的晋升来提高自己的待遇，现在设立了职务与职级并重的双梯制晋升制度。对于一名要求改变现状的公务人员来说，即使得不到职务上的提升，也可以通过职级的晋升，来提高自己的待遇。以法律推动职务晋升的公开化、科学化、民主化，杜绝了暗箱操作，在一定程度上遏制了跑官要官的现象。

第四、公务员管理模式多元化。公务员法第三章特别规定公务员职位按照它的性质区别划分为综合管理类、专业技术类、行政执法类，并且国务院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在条件成熟的时

候建立新的职位类别。为公务员提供了职业发展阶梯，有利于促进综合管理类、专业技术类、行政执法类等不同类型公务员的成长。如设置专业技术类，不但有利于稳定和吸引科技人才，()而且也有利于培育一支高素质公务员科技专家队伍。

面对公务员制度的不断完善，我既看到了工作中的压力，但更找到了工作的动力。我想在今后的工作中，除了抓紧充实执行xx任务所需要的专业知识外，更应该努力将《公务员法》的精神实质贯彻到工作中去，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及三个代表思想，密切联系群众，时刻关注国家大政方针的具体落实，及时反馈关乎国计民生的各项信息，做到实事求是，恪守职业道德，为国家的社会主义事业多荐言献策。

拓展阅读：公务员初任培训有感

如若用一句话来总结这21天的公务员初任培训，那便是——出发时轻松的，是心情；归来时沉甸的，是收获。临行前，我们充满期待，步履轻快飞扬；培训后，我们多了理智和思考，脚步成熟而坚定。通过学习生活，我们进一步认识了自己，认识了自己所扮演的角色。

21天里，我们系统学习了公务员必备的理论知识。“群众路线是党的生命线”、“创新社会治理，加强社会建设”等主题讲座，“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法治襄阳建设总体方案》解读”等专题科目，使我们比较全面地掌握了系统理论知识，领悟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践相结合的精神实质，增强了我们的历史责任感与使命感。“不能不了解的襄阳历史文化”讲座，使大家加深了对襄阳发展的了解，更坚定了大家扎根襄阳、立足本职、勇于奉献的决心。

21天里，我们基本掌握了公务员必备的专业技能。“公务员法与公务员制度”、“党风廉政建设教育讲座”等专题培训

使大家从理论和实践上对合格公务员的标准有了深刻的认识。“行政公文的撰写与处理”、“公务员礼仪”等科目使我们了解和掌握了今后在岗位上必备的一些基本技能。而前天下午举行的演讲比赛，更为大家提供了一个交流展示的平台，同学们用质朴的语言、真挚的情感和饱满的热情，在比赛中学习，在学习中领悟，在领悟中成长。

21天里，我们加速增进了学员之间的团结友爱。学生会在各班班委的配合下，组织了各项活动，完成了院校领导布置的各项任务。学习宣传部对各班的交流研讨内容进行了汇总整理和评选汇报，组织大家撰写了廉政教育心得和廉政承诺书，并对各项活动进行了及时宣传；文体生活部组织了男女4人混合篮球赛，让大家锻炼了身体、促进了认识；组织纪检部对各班的出勤情况进行了抽查整理和汇总，保证了教学秩序和课堂纪律的有条不紊。来自不同系统、不同岗位、不同地域的我们，因为学习凝聚在一起，互相关心，互相帮助，互相学习，无论是策划活动，还是上课培训；无论是外出拓展，还是撰写心得笔记，随处能看到大家并肩战斗的身影，我们收获了纯美的友情甚至是爱情。

培训即将结束，但我们学到的知识必将受益终生。离开党校，回到本职岗位的我们，应以这次培训为契机，找出自身差距，尽快实现角色转变。而要成为一名让党和国家放心、人民满意的合格公务员，可以从以下几点做起：

加强学习，谦虚谨慎。“人不学不知义”，我们应把学习当作一种责任、一种素质、一种觉悟、一种修养和一种习惯，不断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和法律知识学习，不断提高工作能力以适应现实需要。

胸怀感激，踏实工作。成长离不开支持和帮助，我们要从点滴小事做起，从现在做起，时刻牢记领导们的谆谆教诲和殷切希望，脚踏实地快速成长，成为专家甚至是多面手。

牢记誓言，开拓创新。“忘记就意味着背叛”，我们应在深刻理解领悟公务员精神的基础上，解放思想、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用实际行动证明我们的价值。

廉洁自律，一心为民。公务员是人民的公仆，要时刻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增强廉政意识，踏实做事，清白做人。今后，我们将铭记肩上的重任，切实履行“廉洁自律，从我做起”的庄重承诺，奋发拼搏、开拓进取，一心为民！

公务员法心得体会篇四

近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修订草案)》开始为期一个月的公开征求意见，引发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修订草案调整和完善了公务员的职务、职级、以及分类管理等相关规定，体现出公务员管理将更加适应新时代的要求，更体现出“坚持严管与厚爱原则”，完善任用标准。

事物是不断运动、变化和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已进入新时代，党和国家的事业正在发生着历史性变革，公务员法也随之出现一些不适应、不符合新形势新要求的地方，对其加以修改和完善，体现了我国法律发展的与时俱进。修订草案中提到的“公务员不得有玩忽职守，不担当不作为，贻误工作的行为。”的相关规定，广大公务员应当认识到，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的淡薄，是乱作为、假作为、不担当、不作为、慢作为等问题出现的根本原因。

此外，修订草案中增加了加强公务员监督的有关规定，这将对公务员的晋升、待遇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修订草案将现行公务员法第九章章名《惩戒》修改为《监督与惩戒》，增加了有关加强公务员监督的内容。修订草案中明确，“机关应当对公务员的思想政治、履行职责、作风表现、遵守纪律等情况进行监督，开展勤政廉政教育，建立日常管理监督制度。对监督发现的问题，应当区分不同情况，予以谈话提醒、

批评教育、责令检查、诫勉、组织处理、处分。公务员应当自觉接受监督，按照规定请示报告工作、报告个人有关事项。”修正草案还进一步明确了对公务员身份的定位，明确“公务员是干部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事业的中坚力量，是人民的公仆”，要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取消“非领导职务”，讲公务员职级调整成四等十二级，领导和职级划清界限，便于管理。

修正草案的相关规定，对广大公务员提出了更严格的要求，同时也激发和调动了公务员队伍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增强了广大公务员的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识。同时也建立健全了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进一步激励广大公务员队伍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提出明确要求。作为基层公务员要时刻加强自我思想教育，深入反省，进行自我批评，改正思想和工作上的失误与不足，沉着冷静，切实增强政治担当、历史担当、责任担当，努力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添砖加瓦。

公务员法心得体会篇五

我是一名新进公务员，最近认真学习了《公务员法》，通过学习，我对国家的公务员制度有了更深的认识，提笔写下这篇心得。

《公务员法》是我国第一部关于干部人事管理的综合法律，它的颁布实施是我国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中的一件大事，标志着我国干部人事工作在法制轨道上迈进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是推进政治体制改革，贯彻依法治国方略，推进干部人事工作科学化、民主化、制度化的重要举措，对于进一步完善干部人事管理体制、规范公务员的行政行为促进勤政廉政、提高工作效能等都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

第一、作为一名新进公务员，我最直接的感受是该法尽显人文关怀。主要体现在：一方面公务人员服从和执行上级依法

做出的决定和命令是公务员的基本义务，不得拒绝执行上级依法做出的决定或者命令。但同时也规定，当公务员认为上级的决定或者命令有错误时，可以向上级提出改正或者撤销该决定或命令的意见。这种规定实际上是赋予了公务员拒绝服从错误命令和决定的权利，公务员法既为公务员在实际工作过程中履行职责提供了法律准绳，也切实保护了公务员的合法权益。另一方面，将对机关工作和领导人员提出批评和建议、提出申诉和控告等规定列为公务员享有的权利，既充分体现了国家对公务员的爱护和尊重，又体现了公务员的权责统一。

第二、公务员进口管理规范化。公务员法增加了我国公务员的入口渠道。新法在第二章中，明确规定了公务员应当具备的七项条件，增加了公务员的入口渠道。对于不同类别的公务员，可以采用选任、委任和聘用的方式。该法肯定和坚持了我国实行公务员制度的一项突出和受到普遍好评的重大举措，即公开考试、竞争择优的录用制度。具体而言，新法要求录用担任主任科员以下及其他相当职务层次的非领导职务公务员，采取公开考试、严格考察、平等竞争、择优录取的办法。对于领导职务的任用，则首次用法律的形式肯定了近年来各地各部门积极探索的内部竞争上岗和面向社会公开选拔的改革成果。在第十六章中还首次明确了机关设立聘任制公务员职位，并为此建立了相应的人事争议仲裁制度。

第三、公务员晋升渠道科学化。过去公务员主要依靠职务的晋升来提高自己的待遇，现在设立了职务与职级并重的双梯制晋升制度。对于一名要求改变现状的公务人员来说，即使得不到职务上的提升，也可以通过职级的晋升，来提高自己的待遇。以法律推动职务晋升的公开化、科学化、民主化，杜绝了暗箱操作，在一定程度上遏制了跑官要官的现象。

第四、公务员管理模式多元化。公务员法第三章特别规定公务员职位按照它的性质区别划分为综合管理类、专业技术类、行政执法类，并且国务院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在条件成熟的时候建立新的职位类别。为公务员提供了职业发展阶梯，有利于促进综合管理类、专业技术类、行政执法类等不同类型公

务员的成长。如设置专业技术类，不但有利于稳定和吸引科技人才，()而且也有利于培育一支高素质公务员科技专家队伍。

面对公务员制度的不断完善，我既看到了工作中的压力，但更找到了工作的动力。我想在今后的工作中，除了抓紧充实执行xx任务所需要的专业知识外，更应该努力将《公务员法》的精神实质贯彻到工作中去，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及三个代表思想，密切联系群众，时刻关注国家大政方针的具体落实，及时反馈关乎国计民生的各项信息，做到实事求是，恪守职业道德，为国家的社会主义事业多荐言献策。

拓展阅读：公务员初任培训有感

如若用一句话来总结这21天的公务员初任培训，那便是一——出发时轻松的，是心情；归来时沉甸的，是收获。临行前，我们充满期待，步履轻快飞扬；培训后，我们多了理智和思考，脚步成熟而坚定。通过学习生活，我们进一步认识了自己，认识了自己所扮演的角色。

21天里，我们系统学习了公务员必备的理论知识。“群众路线是党的生命线”、“创新社会治理，加强社会建设”等主题讲座，“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法治襄阳建设总体方案》解读”等专题科目，使我们比较全面地掌握了系统理论知识，领悟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践相结合的精神实质，增强了我们的历史责任感与使命感。“不能不了解的襄阳历史文化”讲座，使大家加深了对襄阳发展的了解，更坚定了大家扎根襄阳、立足本职、勇于奉献的决心。

21天里，我们基本掌握了公务员必备的专业技能。“公务员法与公务员制度”、“党风廉政建设教育讲座”等专题培训使大家从理论和实践上对合格公务员的标准有了深刻的认识。“行政公文的撰写与处理”、“公务员礼仪”等科目使我们

了解和掌握了今后在岗位上必备的一些基本技能。而前天下午举行的演讲比赛，更为大家提供了一个交流展示的平台，同学们用质朴的语言、真挚的情感和饱满的热情，在比赛中学习，在学习中领悟，在领悟中成长。

21天里，我们加速增进了学员之间的团结友爱。学生会在各班班委的配合下，组织了各项活动，完成了院校领导布置的各项任务。学习宣传部对各班的交流研讨内容进行了汇总整理和评选汇报，组织大家撰写了廉政教育心得和廉政承诺书，并对各项活动进行了及时宣传；文体生活部组织了男女4人混合篮球赛，让大家锻炼了身体、促进了认识；组织纪检部对各班的出勤情况进行了抽查整理和汇总，保证了教学秩序和课堂纪律的有条不紊。来自不同系统、不同岗位、不同地域的我们，因为学习凝聚在一起，互相关心，互相帮助，互相学习，无论是策划活动，还是上课培训；无论是外出拓展，还是撰写心得笔记，随处能看到大家并肩战斗的身影，我们收获了纯美的友情甚至是爱情。

培训即将结束，但我们学到的知识必将受益终生。离开党校，回到本职岗位的我们，应以这次培训为契机，找出自身差距，尽快实现角色转变。而要成为一名让党和国家放心、人民满意的合格公务员，可以从以下几点做起：

加强学习，谦虚谨慎。“人不学不知义”，我们应把学习当作一种责任、一种素质、一种觉悟、一种修养和一种习惯，不断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和法律知识学习，不断提高工作能力以适应现实需要。

胸怀感激，踏实工作。成长离不开支持和帮助，我们要从点滴小事做起，从现在做起，时刻牢记领导们的谆谆教诲和殷切希望，脚踏实地快速成长，成为专家甚至是多面手。

牢记誓言，开拓创新。“忘记就意味着背叛”，我们应在深刻理解领悟公务员精神的基础上，解放思想、与时俱进、开拓

创新，用实际行动证明我们的价值。

廉洁自律，一心为民。公务员是人民的公仆，要时刻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增强廉政意识，踏实做事，清白做人。今后，我们将铭记肩上的重任，切实履行“廉洁自律，从我做起”的庄重承诺，奋发拼搏、开拓进取，一心为民！

公务员六五普法心得体会

作为一名公务员，要带头学好法律知识，努力提高法律意识，不断增强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的能力。下面我结合自己本职工作，谈谈学法用法心得体会。

一、进一步提升学法用法思想理念。提高全民法律意识，推进依法治国、依法行政、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一项重大而长期的工作。自觉学习、贯彻和宣传法律，关键在于提高思想认识。首先，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党和国家的基本方略，公务员学法用法是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依法行政是政府工作的灵魂，是一切工作得以正常开展的基础和重要保证。其次是本职工作的需要。审计人员工作量大面广，涉及各个部门诸多法律法规，作为一名审计人员，必须充分掌握才能保证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开展，服务好本职工作。三是自身建设的需求。党员干部首先应该是国家法律带头的执行者和遵守者，学法用法这个头带得好不好，直接影响到工作的成效，关系到工作的形象。同时，公务员队伍积极地学法用法对整个社会引领作用也显而易见，如对巩固执政基础、规范社会秩序、培育公民品格、促进文化建设都起着不可忽视的作用。四是广大群众的迫切愿望。通过多年来法制教育，广大群众要求社会依法行政、阳光行政，体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呼声越来越高，作为一名合格的党员干部，学好用好法律不单是个人的荣辱得失，而是与法治国家的实现紧密相联。

二、进一步确保学法成效。学法是用法的前提。尽管这些年来，我们公务员系统普法宣传学习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不可否认，我们的政府机关特别是在基层，相当数量的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还比较淡薄，弄不懂、学不深现象还比较突出，并直接消极地作用在实际工作上。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固然是多方面的，但与一些地方公务员学法环节存在形式主义不无关系。在因制度弱化导致的上无压力下无动力的情况下，部分公务员提不起学法的精神和用法的自觉性。这就导致部分公务员法律素质不高，行政活动缺乏科学性、严谨性和合法性。(本站)因此，在将来的学法用法工作中，应进一步完善形式、充实内容、健全机制、强化培训、严肃考核，真正提高广大公务员学法用法的积极性和自觉性，不断增强公务员学法用法的实际效果。

三、进一步加强依法行政。当前上访案件和群体性事件呈急剧上升态势，分化了政府在发展经济为主线上的大量精力。以上一方面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法律意识的增强，另一方面也反映出没有严格执法或者依法行政造成的新问题新矛盾逐步显现。这也为我们敲响了警钟，如果我们不严格依法行政，就有可能累积新的社会问题和矛盾，给接下来的工作增加阻力，从而阻碍经济快速健康发展。现在，依法治国观念深入人心的局面来之不易，公务员队伍作为倡导者和实践者的主力军，更应把依法行政这根弦绷得更紧一些，时刻按照“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原则行使人民赋予的权力。尤其要解决好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认真解决这些问题，可以充分体现法制宣传为人民的要求。在经济体制深刻变革、社会结构深刻变动、利益格局深刻调整、思想观念深刻变化的背景下，一旦“法治精神”在人民群众心中被破坏，就很难修复。另外，我们也要在制度上完善，健全行政执法监管体制，实行领导干部问责机制。用事实对广大群众进行法制教育，坚持从实际出发，做好群众思想工作，维护好社会稳定，做到了学法用法的和谐统一。

作为一名公务员，我积极参与乡党委、政府组织开展的各项

活动，主动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自觉践行法律法规，努力提高法律意识，不断增强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的能力。下面我谈谈学法用法心得体会。

一、通过学习，进一步提升了学法用法思想理念。

提高全民法律意识，推进依法治国、依法行政、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一项重大而长期的工作。自觉学习、贯彻和宣传法律，关键在于提高思想认识。首先，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党和国家的基本方略，公务员学法用法是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依法行政是政府工作的灵魂，是一切工作得以正常开展的基础和重要保证。其次是本职工作的需要。基层工作量大面广，涉及诸多法律法规，作为一名公职人员，必须充分掌握才能保证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开展，服务好本职工作。最后是自身建设的需求。党员干部首先应该是国家法律带头的执行者和遵守者，学法用法这个头带得好不好，直接影响到工作的成效，关系到工作的形象。

二、通过学习，进一步确保了学法的'成效。

作为一名基层公务员，学法是用法的前提，但学法的目的是为了更好用法。我们只有把学习法律知识和依法办事紧密结合起来，与解决群众关心的问题和存在的问题结合起来，通过法律的手段来解决改革、发展、稳定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不断提高法治化管理水平。学法是用法的前提。尽管这些年来，我们公务员系统普法宣传学习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不可否认，我们的政府机关特别是在基层，相当数量的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还比较淡薄，弄不懂、学不深现象还比较突出，并直接消极地作用在实际工作上。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固然是多方面的，但与一些地方公务员学法环节存在形式主义不无关系。在因制度弱化导致的上无压力下无动力的情况下，部分公务员提不起学法的精神和用法的自觉性。这就导致部分公务员法律素质不高，行政活动缺乏科学性、严谨性和合法性。因此，在将来的学法用法工

作中，应进一步完善形式、充实内容、健全机制、强化培训、严肃考核，真正提高广大公务员学法用法的积极性和自觉性，不断增强公务员学法用法的实际效果。

三、通过学习，进一步加强了依法行政能力。

通过参加“法律进机关”相关课程学习，感觉只有不断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特别是新的法律法规的学习与应用，才能确保我们执法的公开、公平、公正。依法行政是解放思想的前提和基础，更是解放思想的安全保障。因为法律规范对人与社会的行为具有指引性，它指引人们，在实际工作中，可以做什么，不可以做什么，可以怎样做，不可以怎样做。从理论上说，不坚持依法行政，我们的工作就没有方向，近于空谈。从实践中看，不坚持依法行政，就有可能会导致我们行政机关公务员随心所欲、恣意妄行，会把实践引入误区，我们只有不断加强学习，确切提高自身法律素养，依法办事才是可行之道。

“六五”普法规划开展以来，使我对社会主义民主法制理论有了更深入了解，依法履行职责的观念得到了增强，特别是对有关基层的相关法律法规有了全面的了解和掌握，为在今后工作中坚持依法办事，提高依法行政能力，运用法律的知识开展好各项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依法治国，意味着“人治”到“法治”的迈进，也是一个历史性的伟大变革，它标志着我国民主政治建设的推进，标志着领导和管理方式从经验到科学，从依靠领导个人权力到依靠法律治国的大跨跃。“法令行则国治，法令弛则国乱”。作为其中重要组成部分的政府机构及其公务员更是首当其中，成为这项社会系统工程的核心。

作为一名公务员，要带头学好法律知识，努力提高法律意识，不断增强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的能力。下面我结合自己本职工作，谈谈学法用法心得体会。

(1) 提高思想认识，充分认识学法用法的重要意义，增强使命感，是学好法、用好法的前提。法为国之本，学法用法，提高全民法律意识，推进依法治国依法行政、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一项重大而长期的工作。自觉学习、宣传和贯彻法律，关键是要提高思想认识。首先，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党和国家的基本方略，依法治国的核心是法治，必须依靠法律手段，来确保“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纠”方针的落实。其次，本职工作的需要。作为一名乡镇宣传干部，首先自身要充分学习和掌握国家法律法规，才能更好地做好法律宣传学习工作。再次，自身建设的要求。首先应该是国家法律带头的执行者和遵守者，学法用法这个头带得好不好，直接影响到工作的成败，关系到行业形象。多年来法制教育，要求社会依法行政，体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呼声越来越高，作为一名合格的干部，学习法律可学不可学的事情，而是非学好不可。

(2) 学用结合，提高自身的法律水平

学法的最终目的在于自觉遵守并严格执行法律规定，表现在依法审计、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等各个方面。一是“五五”普法和“六五”普法通过开展一系列卓有成效的学习教育活动，使我自己认识到法律是管理经济社会、处理各种疑难复杂社会问题最有力、最有效的武器。使我从学法用法的具体实践中感受到自身法制素质有所提高，学法用法热情也越来越高，使我不主动学法到主动学法，增强了学法用法的积极性和自觉性。二是依法行政意识和水平有了全面提高。使我在工作中形成了“遇到问题先学法、决策之前找专家”的工作思路。

(3) 今后学法用法的努力方向

一是在学法用法中，要积极主动学习各类法律，掌握各类法律知识，在宣传工作中，要有创新学法意识，切实增强学法的实效性，提高学法用法的能力和水平。

二是在使用法律过程中，要以用促学，学用结合。我要把用法作为学法的着眼点和落脚点，真正做到学用结合，在“学”字上下功夫，在“用”字上出效果，模范地树立宪法和法制观念，增强法律素养和专业素质，加强农村法律知识宣传力度，积极开展各类法律宣传学习活动及专题讲座，提高广大群众的学法、懂法、守法意识。要努力遵循“重大决策依法、开展工作合法、遇到问题找法”这一思路，将法律意识贯穿于整个工作中，做到规范执法，依法行政。

我通过公务员教材学习，使我认识到一名合格公务员的成长是一个前景光明、充满希望同时又需要付出努力和心血的过程，也是一个需要不断完善不断发展的长期的过程。我系统地学习了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国共产党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决定》深刻总结了我国农村改革发展的光辉历程和宝贵经验，深入分析了当前农村改革发展面临的矛盾和问题，明确了在新的起点上推进农村改革发展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重大原则和重要部署，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党全国推进农村改革发展的指导性文件。《决定》广泛凝聚各方面智慧和共识，主题鲜明，内容丰富，符合农村实际，契合农民意愿，充分体现了我们党始终高度重视、认真对待、着力解决农业、农村、农民问题的战略思想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还认真学习了《公共经济》、《公共危机与管理》、《公共管理的核心内容读本》等理论课程，我认为：要成为一名合格的公务员，必须依据《公务员法》的要求，迎接新时期社会发展的挑战。

一、新时期公务员面临素质能力的挑战

（一）宏观判断能力的挑战。公务员能否依据科学的宏观判断来正确处理具体事物，直接决定党和国家政策贯彻落实的问题。如果宏观判断能力不强，就会限制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因此，如果公务员不努力提高自己的宏观判断能力，就难以高标准、高质量地完成工作任务。

公务员只有具备较强的宏观判断能力，才能准确理解、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公务员作为国家履行管理职能的主体，要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好党和政府的各项政策，只有在把握宏观大局的基础上，深入分析党和国家政策出台的背景和目的，准确理解和把握政策的精神，才能结合本地区、本部门 and 自身工作实际，制定切实有效的措施，采取正确的行动。如果缺乏宏观判断能力，就容易对政策的理解发生偏差，或断章取义，或以偏概全，直接影响工作的效果。

对于基层的新任公务员，如果缺乏敏锐的政治鉴别力，不善于从大局出发去分析和判断问题，就有可能造成矛盾转化，使小问题发展为大问题。因此，要成为一名合格的公务员，必须着力培养宏观判断能力，准确判断形势和任务，掌握工作的主动权；准确把握问题的性质，剖析深层次的原因，善于从纷繁复杂的事物中，透过现象看清本质和发展趋势，从而迅速抓住主要矛盾。这样才能在工作中做到从大局着眼，从小处着手，将矛盾和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学习心得）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

（二）公共服务的挑战。建立服务型政府的目标要求公务员转变观念，树立服务意识，提高公共服务能力，以满足当前公共需求呈现出来的多样化，复杂化趋势的需要。要提高自身公共服务的能力，首先，要树立法治观念，提高依法行政能力。依法行政是公务员履行公共服务职责的基本前提，因此，公务员特别是新任公务员，必须加强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增强法制观念、坚持依法办事、依法行政，认真履行法律赋予的职责，严格按照法定的权限和程序，履行国家职权。其次，要维护社会公正，提高透明行政的能力。建立服务型政府的目标要求提高公务行为的透明度，认真贯彻听证制度。最后，要强化效率思想，提高行政工作的效率。公共服务的效率和质量，是公务员公共服务能力的重要标志。为此，公务员要提高公共服务的效能意识，用有限的资源提供更优的公共服务。

二、如何做一名合格的公务员

公务员只有全方位提高自身的素质能力，遵纪守法、清正廉洁、公道正派、爱岗敬业、恪尽职守，才能成为一名合格的公务员。具体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恪守“公务员精神”。公务员精神是：热爱祖国、忠于人民、廉洁奉公、求真务实、开拓创新、顾全大局，团结协作。具体到工作当中首先应尽职尽责。公务员代表国家行使国家权力，管理社会公共事务。因此，要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的责任意识，尽职尽责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其次要廉洁奉公。要有良好的情操，廉洁奉公，不谋私利。同时，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做到依法行政，公正办事，努力实现和维护社会公平。最后要团结协作。单位的工作是一个整体，部门的划分是为了在分工的基础上提高工作效率。因此，公务员要有大局意识和团结协作精神，这样才能更好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

文档为doc格式